

2024年度
株洲市教育局（机关）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株洲市教育局（机关）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2024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株洲市教育局（机关）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株洲市教育局（机关）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教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全面落实省委、市委关于教育工作的部署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有关教育工作的法律法规。组织拟订全市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实施办法、年度计划和教育体制改革方案，并组织协调实施。

（二）编制全市基础教育、中等职业与成人教育、服务社区大学及终身教育规划，并指导组织实施。

（三）统筹管理本部门教育经费，监督县市区教育经费筹措和使用情况，指导和组织实施教育系统内部审计；指导全市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工作；负责城区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等政策性资助工作。

（四）指导全市基础教育、中等职业与成人教育学校教师的资格认定、招录调配、职务评聘、培养培训和考核奖惩等工作；指导全市基础教育、中等职业和成人教育人才队伍建设工作。

（五）指导全市基础教育、中等职业与成人教育的教育教

学研究及改革工作。

（六）指导全市基础教育、中等职业与成人教育学校的德育、卫生健康、体育艺术及国防科技教育等工作。

（七）负责各类高等、中等学历教育的招生考试工作。指导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指导制定全市基础教育、中等职业与成人教育学校招生计划；指导协调普通高等学校、成人高等学校和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的就业创业工作。

（八）负责全市教育基本信息的统计、分析和发布。

（九）参与指导全市基础教育、中等职业与成人教育学校的规划布局，监督管理所属事业单位基础设施建设等工作。

（十）协调指导全市基础教育、中等职业与成人教育学校的教育技术装备、校外教育、安全综治工作。

（十一）指导全市基础教育、中等职业与成人教育国际合作与对外交流有关工作；负责所属事业单位出国（境）管理工作。

（十二）负责全市语言文字工作。

（十三）负责全市教育督导工作。

（十四）完成市委和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株洲市教育局（机关）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秘书科、党建工作科、教育督导室、人事科、财务建设科、审计科、基础教育科、学前教育与特殊教育科、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科、学生工作科、

安全综治科、民办教育科（校外教育培训监督管理科）、政策法规科、教师工作科。

（二）决算单位构成。本单位无独立核算的下属单位，2024年度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仅包括株洲市教育局（机关）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 万元

部门: 株洲市教育局(机关)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054.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1,697.31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94.4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69.8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93.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54.66	本年支出合计	57	2,054.6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2,054.66	总计	60	2,054.66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教育局（机关）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54.66	2,054.66					
2050101	行政运行	1,518.48	1,518.48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178.84	178.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53	110.5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27	55.27					
2080801	死亡抚恤	28.67	28.6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18	26.1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3.70	43.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3.00	9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教育局（机关）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 出	项目 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 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54.66	2,054.66				
2050101	行政运行	1,518.48	1,518.48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178.84	178.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53	110.5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27	55.27				
2080801	死亡抚恤	28.67	28.6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18	26.1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3.70	43.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3.00	9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株洲市教育局（机关）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054.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1,697.31	1,697.31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94.46	194.4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9.88	69.8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3.00	93.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54.66	本年支出合计	59	2,054.66	2,054.6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054.66	总计	64	2,054.66	2,054.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株洲市教育局（机关）

公开 05 表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054.66	2,054.66	
2050101	行政运行	1,518.48	1,518.48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178.84	178.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53	110.5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27	55.27	
2080801	死亡抚恤	28.67	28.6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18	26.1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3.70	43.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3.00	9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株洲市教育局（机关）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56.3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9.2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02.62	30201	办公费	73.9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06.89	30202	印刷费	8.9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84.72	30203	咨询费	10.00	310	资本性支出	8.25
30106	伙食补助费	42.17	30204	手续费	0.3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2.4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8.2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110.53	30206	电费	71.9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5.27	30207	邮电费	4.9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56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6.18	30209	物业管理费	44.5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3.14	30211	差旅费	41.63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93.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	11.45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1.14	30213	维修（护）费	36.97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5.12	30214	租赁费	0.9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0.84	30215	会议费	9.88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57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9.37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34.42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0.39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46.59	30227	委托业务费	5.8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8.9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	
30309	奖励金	2.85	30229	福利费	16.93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	4.2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9.44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7.0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1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	64.92			
人员经费合计		1,507.17	公用经费合计					547.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教育局（机关）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教育局（机关）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株洲市教育局（机关）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6.20	11.45	4.20	0.00	4.20	0.55	16.20	11.45	4.20	0.00	4.20	0.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 2054.6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25 万元，降低 0.35%，主要是因为单位厉行节约，压缩了办公运行成本。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2054.6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054.66 万元，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2054.6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54.66 万元，占 1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054.6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25 万元，降低 0.35%，主要是因为单位厉行节约，压缩了办公运行成本。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054.6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7.25 万元，降低 0.35%，主要是因为单位厉行节约，压缩了办公运行成本。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054.6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类）支出 1697.31 万元，占 82.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94.46 万元，占 9.5%；卫生健康（类）支出 69.88 万元，

占 3.4%; 住房保障（类）支出 93 万元，占 4.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848.59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2054.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14%，其中：

1、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1525.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18.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5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年初预算安排预留一个月工资结余所致。

2、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8.84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安排我单位非税超收返还经费、教育督导经费、教师节活动经费、“金秋助学”活动经费等所致。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08.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0.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9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人员正常变动所致。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54.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9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人员正常变动所致。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8.67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拨付我单位2024年一位去世离休人员抚恤金所致。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25.73万元，支出决算为26.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7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人员正常变动所致。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43.71万元，支出决算为43.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人员正常变动所致。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90.68万元，支出决算为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5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人员正常变动所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054.6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507.1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3.35%，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

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547.49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26.65%，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与上年相比增加 4.89 万元，增长 43.24%。决算数大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市委市政府安排，本年度开展了临时性因公出国公务活动。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11.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与上年相比增加 10.45 万元，增长 1045%。决算数大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市委市政府安排，本年度开展了临时性因公出国公务活动。

2024 年度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2 次，人数 2 人，主要包括：公派 1 人参团出访匈牙利、希腊开展交流学习，支出 6.85 万元；公派 1 人参团出访越南、泰国、马来西亚开展考察活动，支出 4.6 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 万元，主要是公务用车燃料费、路桥费、维修费等支出，完成预算的 100%；与上年相比减少 3.83 万元，降低 47.7%。决算数小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一台公务用车发动机故障无法开展公务保障，因维修成本过高，未进行维修，故后续未产生公务用车燃料费及路桥费支出。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与上年相比减少 1.72 万元，降低 75.77%。决算数小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公务接待管理，严控“三公”经费支出。2024 年度共接待来访团组 4 个、来宾 30 人次，主要是邵阳市教育局考察学习、省语测中心及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调研工作、临武县教育局考察发生的接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4 年度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47.49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70.64 万元，增长 15.07%，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机关运行

经费所致；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26.91万元，增长30.17%。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安排我单位教育督导专项经费、教师节活动专项经费、大中专毕业生就业专项经费、专项审计经费、金秋助学专项经费、第四批及第五批教育专项经费等所致。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9.88万元，用于召开全市教育大会、教育审计会、教育督导工作会、学生资助工作会议、深化体教融合工作会、平安校园建设工作会、民办教育和校外培训监管工作会、教师工作会、中小学及职业院校招生会等，人数1387人次，内容为用于全市教育工作安排、教育审计工作布置、教育重点工作督导、学生资助工作及日常管理等相关会议，经费支出为会议场租费1.84万元、会务用餐费5.17万元、其他费用2.87万元。

本单位未举办培训。

本单位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42.3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3.6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1.9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96.7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42.3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42.36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3.89%，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4.93%，服务采购授予

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81.18%。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四、关于 2024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组织对 2024 年度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2024 年基本支出总额 2054.66 万元，涉及项目 0 个，共涉及项目资金 0 万元。

（二）绩效评价结果。2024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2054.66 万元，执行数 2054.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绩效自评得分 99.6 分，评价等级为“优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党政重教提能；二是校园风貌提升；三是五育并举提质；四是职教发展提速；五是师资队伍提优；六是教育治理提档。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单位绩效管理没有专门的部门和专业的人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多为财务人员牵头，对预算资金使用进行绩效约束的效力有限，很难完全发挥出绩效管理工作的重要作用，绩效管理水平和有待提高。二是受财政过“紧日子”政策影响，局机关公用经费支出压力陡增，2024 年在维持现有支出水平的情况下，机关办公经费出现较大缺口，公用经费的持续压减势必对绩效目标的实现产生影响。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提升单位绩效管理人员专业水平，进一步强化各部门绩效管理理念和责任意识，在编制绩

效目标时，绩效管理人员多与业务部门进行沟通，设定更有代表性、更精准的绩效目标，使绩效评价指标更具实用性，逐步将绩效管理关注重点由事后评价向事中监督转移，充分发挥绩效管理的“指挥棒”作用。二是进一步提高年初预算编制精准度，加强预算资金支出管理，按月做好资金使用进度通报以及后续使用规划，强化公用经费统筹，提升资金使用效率。

（三）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根据2024年度绩效自评结果、部门评价结果、财政评价结果，结果运用如下：一是优化预算安排。重新评估各项工作的资金需求和优先级，对于在2024年度绩效评价中表现优异、成果显著且具有持续发展潜力的，在2025年度预算安排中予以优先保障。对于预算绩效中表现一般的项目，进行资金适当调整，削减开支，并明确提升绩效的目标和措施。二是调整支出结构。结合绩效评价结果，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加大对重点领域和关键项目的投入。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减少不必要的行政开支和三公经费，节约资金用于更重要的涉及民生的项目建设。三是提升资金管理。完善资金全过程监控机制，从预算编制、执行到决算，对资金流向进行实时跟踪和动态监控，提高资金管理效率。四是加强制度建设。进一步完善单位内部控制制度和资金管理制度，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机制，确保制度从“纸面”落到“实处”。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三公经费”支出：纳入市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项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2024 年度株洲市教育局（机关）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单位基本情况

1. 主要职能。

根据中共株洲市委办公室《关于印发〈株洲市教育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株办[2019]40号）有关规定，株洲市教育局是市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处级。中共株洲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作为中共株洲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的办事机构，职责由市教育局承担。

市教育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教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全面落实省委、市委关于教育工作的部署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有关教育工作的法律法规。组织拟订全市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实施办法、年度计划和教育体制改革方案，并组织协调实施。

（2）编制全市基础教育、中等职业与成人教育、服务社区大学及终身教育规划，并指导组织实施。

（3）统筹管理本部门教育经费，监督县市区教育经费筹措和使用情况，指导和组织实施教育系统内部审计；指导全市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工作；负责城区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等政策性资助工作。

（4）指导全市基础教育、中等职业与成人教育学校教师的资格认定、招录调配、职务评聘、培养培训和考核奖惩等工作；指导全市基础教育、中等职业和成人教育人才队伍建设工作。

（5）指导全市基础教育、中等职业与成人教育的教育教学研究与改革工作。

（6）指导全市基础教育、中等职业与成人教育学校的德育、卫生健康、体育艺术及国防科技教育等工作。

（7）负责各类高等、中等学历教育的招生考试工作。指导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指导制定全市基础教育、中等职业与成人教育学校招生计划；指导协调普通高等学校、成人高等学校和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的就业创业工作。

（8）负责全市教育基本信息的统计、分析和发布。

（9）参与指导全市基础教育、中等职业与成人教育学校的规划布局，监督管理所属事业单位基础设施建设工作。

（10）协调指导全市基础教育、中等职业与成人教育学校的教育技术装备、校外教育、安全综治工作。

（11）指导全市基础教育、中等职业与成人教育国际合作与对外交流有关工作；负责所属事业单位出国（境）管理工作。

（12）负责全市语言文字工作。

（13）负责全市教育督导工作。

（14）完成市委和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2. 机构情况。市教育局机关设 15 个内设机构，按现行财政管理体制，属二级预算单位，执行政府会计制度。

3. 人员情况。市编办核定我局机关编制数 69 名，其中行政编制 49 名，工勤编制 3 名，事业编制为 17 名。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实有在职干部职工 64 人，其中公务员 49 人，事业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 14 人，机关和事业工人 1 人。离退人员 68 人，其中离休人员 2 人，退休人员 66 人。其他人员 7 人。本年度调出 2 人，新进 6 人，退休 2 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基本支出总额 2054.66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256.3 万元，占比 61.14%；商品服务支出 539.25 万元，占比 26.25%；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50.84 万元，占比 12.21%；其他资本性支出 8.25 万元，占比 0.4%。

（二）项目支出情况

本年度无项目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年度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六、资金使用及绩效情况（包含单位管理的公共专项）

（一）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我局机关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以及《株洲

市市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试行）》（株财发[2018]29号）等制度要求，强化预算执行和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较好地完成了本年度的预算执行任务。2024年全年共完成支出2054.66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256.3万元，占比61.14%；商品服务支出539.25万元，占比26.25%；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250.84万元，占比12.21%；其他资本性支出8.25万元，占比0.4%。本年支出比上年减少7.25万元，降低0.35%。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厉行节约，压缩了办公运行成本。

1. 党政重教提能。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教育事业，市委常委会、市政府常务会专题研究涉教舆情风险、校园食品安全、学校项目建设等工作，慧泉书记、恢清市长深入教育一线开展调研，恩广副书记、胜跃副市长多次深入学校指导工作，推动解决了一批教育重点难点问题。尤其是7月25日，慧泉书记专题调研教育工作并主持召开座谈会，研究解决当前教育发展中的问题和困难。选优配强中小学校党组织书记和班子成员，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得到全面落实。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组织召开全市教育系统党纪学习教育工作会，全面部署教育系统党纪学习教育工作。开展教育系统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重点对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餐改善计划、中小学食堂管理、违规招生办学、教育乱收费等方面存在的问题进行排查整改，积极营造风清气正教育生态。

2. 校园风貌提升。在全市教育系统大力开展“重大项目攻坚年”，加快推进重点项目建设。株洲市二中（北校区）建成

开学。推动公办普通高中学位扩容升级，向上争资引项 4 个，争取资金 8559 万元，取得历史性突破，项目实施完成后将扩容公办高中学位 2500 个。田心片区教育提质更新加快推进，田心中学改扩建全线开工，九方中学新男生宿舍楼建设年底前基本完工。县域普通高中“徐特立”项目、“爱晚”老年学校项目、乡镇标准化寄宿制学校建设、职业教育“楚怡”行动项目等如期完工。民办专门学校建成开学，公办专门学校建设成立工作专班，完成项目选址和初步设计。

3. 五育并举提质。全市教育质量建设整体均衡，高考成绩稳居全省前列。科技创新、体艺竞赛、拔尖人才培养、职业教育竞赛等位居全省第一方阵。加强思政教育，高质量拍摄独具株洲特色的“开学第一课”，举办“行走的思政课”教学竞赛等。举办全市第八届中小学生艺术展演，线上线下超 400 万观众观看。落实省委沈晓明书记体育工作座谈会精神，深入推进体教融合。举办第九届“市长杯”青少年校园足球联赛，举行世界冠军进校园活动，特邀北大男子篮球队走进株洲校园。深入推进中小学生读书行动，聘请“校园阅读领航员”106 名，累计开展阅读活动 100 余场。印发《株洲市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生心理健康工作十六条措施》等一揽子方案，全面护航学生身心健康。组建市县校 2000 余人的家庭教育讲师团，每周举办一期“共童成长”父母课堂，得到社会广泛好评。我市家校社协同育人经验在第四届中国基础教育论坛上被重点推介，并确定 2025 年中国家校社协同育人论坛在株洲举办。

4. 职教发展提速。深入推进国家产教融合城市试点建设，

入选省级首批市域产教联合体和行业产教共同体。加强职业教育内涵建设，瞄准株洲“3+3+2”现代产业体系建设，统筹规划专业学科布局，增设专业20个，新申报“3+2”中高职贯通培养学校5所、专业9个。高校设置工作取得重大突破，湖南汽车工程职业大学正式成立，并开始招生。以湖南铁道职业技术学院、湖南化工职业技术学院、湖南中医药高等专科学校为基础升本的各项工作正在加快推进。深化校地合作，支持湖南工业大学等在株高校完善科技创新机制，提高科技成果转化效能。

5. 师资队伍提优。一如既往狠抓师德师风建设，隆重举行庆祝第40个教师节大会，大力弘扬教育家精神。引进优秀高校毕业生，局直属学校签约优秀高校毕业生247名，其中硕士研究生占39.02%，“双一流”院校毕业生占30.89%。连续两年实施基础教育名师名校长培养计划，重点培养市级名师名校长102名、优秀后备人才510名。印发《株洲市中小学教师减负清单》，在全省率先公布教师减负“白名单”，工作经验被省厅推荐。出台《株洲市尊师重教十条（试行）》，切实保障教师福利待遇。

6. 教育治理提档。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召开全市课程教学改革深化行动大会，出台课程教学改革教研行动方案，探索推进教研培一体化改革。主动应对全省统一中考改革，有序扩大优质普通高中招生规模，普通高中招生比例超过67%，指标生由50%提高至60%。大力实施拔尖创新人才培养，在市二中建设湖南省普通高中拔尖创新人才早期培养基地。深入开展“双减”三周年百日攻坚行动，工作经验获评全国优秀案例。加强

校外培训综合治理，全市义务教育阶段学科类培训机构由三年前的 338 家压减至 18 家。出台《株洲市校外培训机构星级评定暂行办法》，系统提升校外培训机构治理水平。持续加强教育督导评估，督学责任区标准化建设在全省推介推广，株洲教育督导工作在中国教育学会年会教育督导分会上做经验分享。持续推进防溺水八项措施，工作经验被多家主流媒体宣传报道。开展“利剑护蕾·雷霆行动”，工作经验多次获全省表扬推介。

（二）项目支出绩效情况

本年度无项目支出。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单位绩效管理没有专门的部门和专业的人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多为财务人员牵头，对预算资金使用进行绩效约束的效力有限，很难完全发挥出绩效管理工作的重要作用，绩效管理有待提高。

二是受财政过“紧日子”政策影响，局机关公用经费支出压力陡增，2024 年在维持现有支出水平的情况下，机关办公经费缺口达 60 万元，公用经费的持续压减势必对绩效目标的实现产生影响。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进一步提升单位绩效管理人员专业水平，进一步强化各部门绩效管理理念和责任意识，在编制绩效目标时，绩效管理人员多与业务部门进行沟通，设定更有代表性、更精准的绩效目标，使绩效评价更具实用性，逐步将绩效管理关注重

点由事后评价向事中监督转移，充分发挥绩效管理的“指挥棒”作用。

二是进一步提高年初预算编制精准度，加强预算资金支出管理，按月做好资金使用进度通报以及后续使用规划，强化公用经费统筹，提升资金使用效率。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拟纳入科室年度绩效考核，并按财政部门要求在我局门户网站财政资金信息栏予以公开。

附件：1.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2.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3.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1

2024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人）	编制数		2024 年实际 在职人数		控制率	
	69		64		92.75%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2023 年决算数		2024 年预算数		2024 年决算数	
三公经费	11.3		13.5		16.2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8.03		10.5		4.2	
其中：公车购置						
公车运行维护	8.03		10.5		4.2	
2、出国经费					11.45	
3、公务接待	2.27		3		0.55	
项目支出：	130.51		0		0	
1、业务经费						
2、运行维护经费	130.51					
.....						
3、市级专项资金（一个专项一行）						
.....						
公用经费	420.58		468.6		547.49	
其中：办公经费	70.28		45.5		73.93	
水费、电费、差旅费	46.13		29.83		116.04	
会议费、培训费	7.55		8		9.88	
政府采购金额	——		126.26		242.36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		244.26		244.26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4 年完工项目）	批复规模 （m ² ）	实际规模 （m ² ）	模控制率	预算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投资概 算控制 率
	0	0	0	0	0	0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1、加强公务接待管理，严格控制公务接待，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较上年减少 1.72 万元；2、加强机关“过紧日子”政策宣传，提升机关干部勤俭节约思想；3、按照政策要求减少发文数量，节约了打印及纸张成本。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附件 2

2024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市直部门预算单位 (包括二级机构) 名称		株洲市教育局					
年度 预算 申请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48.59	2054.66	2054.66	10	100%	10
	按收入性质分:			按支出性质分: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2054.66			其中: 基本支出: 2054.66			
	政府性基金拨款: 0			项目支出: 0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						
	其他资金: 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1. 突出党建引领, 保障正确办学方向。</p> <p>2. 聚焦立德树人, 促进学生全面发展。</p> <p>3. 优化资源配置, 推动城乡教育一体化发展。</p> <p>4. 坚持统筹协调, 推动各类教育齐头并进。</p> <p>5. 致力德能并举, 培养高素质教师队伍。</p> <p>6. 深化改革创新, 提升教育治理水平。</p>			<p>1. 党政重教提能。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教育事业发展, 市委常委会、市政府常务会专题研究涉教舆情风险、校园食品安全、学校项目建设等工作, 慧泉书记、恢清市长深入教育一线开展调研, 恩广副书记、胜跃副市长多次深入学校指导工作, 推动解决了一批教育重点难点问题。尤其是 7 月 25 日, 慧泉书记专题调研教育工作并主持召开座谈会, 研究解决当前教育发展中的问题和困难。选优配强中小学校党组织书记和班子成员, 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得到全面落实。加强党风廉政建设, 组织召开全市教育系统党纪学习教育工作会, 全面部署教育系统党纪学习教育工作。开展教育系统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 重点对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餐改善计划、中小学食堂管理、违规招生办学、教育乱收费等方面存在的问题进行排查整改, 积极营造风清气正教育生态。</p> <p>2. 校园风貌提升。在全市教育系统大力开展“重大项目攻坚年”, 加快推进重点项目建设。株洲市二中(北校区)建成开学。推动公办普通高中学位扩容升级, 向上争资引项 4 个, 争取资金 8559 万元, 取得历史性突破, 项目实施完成后将扩容公办高中学位 2500 个。田心片区教育提质更新加快推进, 田心中学改扩建全线开工, 九方中学新男生宿舍楼建设年底前基本完工。县域普通高中“徐特立”项目、“爱晚”老年学校项目、乡镇标准化寄宿制学校建设、职业教育“楚怡”行动项目等如期完工。民办专门学校建成开学, 公办专门学校建设成立工作专班, 完成项目选址和初步设计。</p> <p>3. 五育并举提质。全市教育质量建设整体均衡, 高考成绩稳居全省前列。科技创新、体艺竞赛、拔尖人才培养、职业教育竞赛等位居全省第一方阵。加强思政教育, 高质量拍摄独具株洲特色的“开学第一课”, 举办“行走的思政课”教学竞赛等。举办全市第八届中小学生艺术展演, 线上线下超</p>			

	<p>400 万观众观看。落实省委沈晓明书记体育工作座谈会精神，深入推进体教融合。举办第九届“市长杯”青少年校园足球联赛，举行世界冠军进校园活动，特邀北大男子篮球队走进株洲校园。深入推进中小学生读书行动，聘请“校园阅读领航员”106名，累计开展阅读活动100余场。印发《株洲市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生心理健康工作十六条措施》等一揽子方案，全面护航学生身心健康。组建市县校2000余人的家庭教育讲师团，每周举办一期“共童成长”父母课堂，得到社会广泛好评。我市家校社协同育人经验在第四届中国基础教育论坛上被重点推介，并确定2025年中国家校社协同育人论坛在株洲举办。</p> <p>4. 职教发展提速。深入推进国家产教融合城市试点建设，入选省级首批市域产教联合体和行业产教共同体。加强职业教育内涵建设，瞄准株洲“3+3+2”现代产业体系建设，统筹规划专业学科布局，增设专业20个，新申报“3+2”中高职贯通培养学校5所、专业9个。高校设置工作取得重大突破，湖南汽车工程职业大学正式成立，并开始招生。以湖南铁道职业技术学院、湖南化工职业技术学院、湖南中医药高等专科学校为基础升本的各项工作正在加快推进。深化校地合作，支持湖南工业大学等在株高校完善科技创新机制，提高科技成果转化效能。</p> <p>5. 师资队伍提优。一如既往狠抓师德师风建设，隆重举行庆祝第40个教师节大会，大力弘扬教育家精神。引进优秀高校毕业生，局直属学校签约优秀高校毕业生247名，其中硕士研究生占39.02%，“双一流”院校毕业生占30.89%。连续两年实施基础教育名师名校长培养计划，重点培养市级名师名校长102名、优秀后备人才510名。印发《株洲市中小学教师减负清单》，在全省率先公布教师减负“白名单”，工作经验被省厅推荐。出台《株洲市尊师重教十条(试行)》，切实保障教师福利待遇。</p> <p>6. 教育治理提档。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召开全市课程教学改革深化行动大会，出台课程教学改革教研行动方案，探索推进教研培一体化改革。主动应对全省统一中考改革，有序扩大优质普通高中招生规模，普通高中招生比例超过67%，指标生由50%提高至60%。大力实施拔尖创新人才培养，在市二中建设湖南省普通高中拔尖创新人才早期培养基地。深入开展“双减”三周年百日攻坚行动，工作经验获评全国优秀案例。加强校外培训综合治理，全市义务教育阶段学科类培训机构由三年前的338家压减至18家。出台《株洲市校外培训机构星级评定暂行办法》，系统提升校外培训机构治理水平。持续加强教育督导评估，督学责任区标准化建设在全省推介推广，株洲教育督导工作在中国教育学会年会教育督导分会上做经验分享。持续推进防溺水八项措施，工作经验被多家主流媒体宣传报道。开展“利剑护蕾·雷霆行动”，工作经验多次获全省表扬推介。</p>
--	---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评扣分标准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创建劳动教育实验校数	5	5	完成率小于60%为不及格，不得分；大于等于6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60%）/（1-60%）×指标分值。	2	2	
		参加初中毕业生体育艺术素质检测人数	4	4.8	完成率小于60%为不及格，不得分；大于等于6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60%）/（1-60%）×指标分值。	2	2	
		参加“三好杯”中小学生运动会人数	1000	11805	完成率小于60%为不及格，不得分；大于等于6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60%）/（1-60%）×指标分值。	2	2	
		中小学幼儿园督学责任区标准化建设数	20	20	完成率小于60%为不及格，不得分；大于等于6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60%）/（1-60%）×指标分值。	2	2	
		乡镇标准化寄宿制学校建设数	9	9	完成率小于60%为不及格，不得分；大于等于6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60%）/（1-60%）×指标分值。	2	2	
		教师资格考试面试人数	3000	5084	完成率小于60%为不及格，不得分；大于等于6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60%）/（1-60%）×指标分值。	2	2	
		特级教师和市級学科带头人考核人次	380	348	完成率小于60%为不及格，不得分；大于等于6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60%）/（1-60%）×指标分值。	2	1.6	部分教师今年退休导致未参加考核，改进措施为预估当年度退休教师人数后合理设置指标值
		贫困学生资助人数	6	9	完成率小于60%为不及格，不得分；大于等于6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60%）/（1-60%）×指标分值。	2	2	
		参加初高中综合素质评价学生数	22	50	完成率小于60%为不及格，不得分；大于等于6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60%）/（1-60%）×指标分值。	2	2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评扣分标准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学前教育三年毛入园率	90	92	完成率小于60%为不及格，不得分；大于等于6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60%）/（1-60%）×指标分值。	2	2	
		申创职业教育本科院校数	1	1	完成率小于60%为不及格，不得分；大于等于6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60%）/（1-60%）×指标分值。	2	2	
		高中学考合格率	98	99.5	完成率小于60%为不及格，不得分；大于等于6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60%）/（1-60%）×指标分值。	2	2	
		义务教育校内课后服务覆盖率	95	95.5	完成率小于60%为不及格，不得分；大于等于6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60%）/（1-60%）×指标分值。	2	2	
		公办义务教育在校生占比	95	95.5	完成率小于60%为不及格，不得分；大于等于6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60%）/（1-60%）×指标分值。	2	2	
		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	55	58	完成率小于60%为不及格，不得分；大于等于6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60%）/（1-60%）×指标分值。	2	2	
		幼儿园普惠率	90	91	完成率小于60%为不及格，不得分；大于等于6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60%）/（1-60%）×指标分值。	2	2	
		学生艺术、体育中考合格率	90	92	完成率小于60%为不及格，不得分；大于等于6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60%）/（1-60%）×指标分值。	2	2	
		中职学生文化课普测合格率	80	91	完成率小于60%为不及格，不得分；大于等于6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60%）/（1-60%）×指标分值。	2	2	
		新建改扩建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完成率小于60%为不及格，不得分；大于等于6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60%）/（1-60%）×指标分值。	2	2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评扣分标准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采购仪器设备合格率	100	100	完成率小于60%为不及格，不得分；大于等于6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60%）/（1-60%）×指标分值。	2	2	
		教师资格考试面试合格率	70	78	完成率小于60%为不及格，不得分；大于等于6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60%）/（1-60%）×指标分值。	2	2	
		学校安防“三项”建设完成率	100	100	完成率小于60%为不及格，不得分；大于等于6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60%）/（1-60%）×指标分值。	2	2	
		专项资金拨付时间	2022年9月30日前	已完成	直接赋分，符合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或者扣相应的分数。	2	2	
		贫困学生资助发放及时率	100	100	完成率小于60%为不及格，不得分；大于等于6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60%）/（1-60%）×指标分值。	2	2	
		建议提案按时办结率	100	100	完成率小于60%为不及格，不得分；大于等于6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60%）/（1-60%）×指标分值。	2	2	
		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	2024年7月前	已完成	直接赋分，符合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或者扣相应的分数。	2	2	
		教师招聘工作	2024年9月前	已完成	直接赋分，符合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或者扣相应的分数。	2	2	
	效益指标	建设完善职业教育校企合作实习实训基地	2	2	完成率小于60%为不及格，不得分；大于等于6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60%）/（1-60%）×指标分值。	2	2	
		对接株洲“制造名城”人才需求，实施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计划	培养更多职业技能人才	已完成	直接赋分，符合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或者扣相应的分数。	2	2	
		学校办学条件	持续改善	已完成	直接赋分，符合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或者扣相应的分数。	2	2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评扣分标准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学生综合素养	不断提高	已完成	直接赋分，符合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或者扣相应的分数。	2	2	
		“双减”工作	走实走深	已完成	直接赋分，符合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或者扣相应的分数。	2	2	
		学生重大安全事故发生率	0	0	直接赋分，符合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或者扣相应的分数。	2	2	
		义务教育原建档立卡贫困学生资助率	100	100	完成率小于60%为不及格，不得分；大于等于6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60%）/（1-60%）×指标分值。	2	2	
		学位供给保障水平	不断提高	已完成	直接赋分，符合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或者扣相应的分数。	2	2	
		学校安全管理水平	持续提升	已完成	直接赋分，符合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或者扣相应的分数。	2	2	
		参加中小學生视力筛查人数	10	10	完成率小于60%为不及格，不得分；大于等于6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60%）/（1-60%）×指标分值。	2	2	
		教育资源配置和布局结构	城乡、区域、校际差距缩小	已完成	直接赋分，符合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或者扣相应的分数。	2	2	
		教师师德师风	良好	已完成	直接赋分，符合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或者扣相应的分数。	2	2	
		无	无		无			
		基础教育质量	不断提高	已完成	直接赋分，符合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或者扣相应的分数。	2	2	
		新建改扩建计划完成率	100	100	完成率小于60%为不及格，不得分；大于等于6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60%）/（1-60%）×指标分值。	1	1	
		教育督导机制、教育治理水平	持续完善、不断提升	已完成	直接赋分，符合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或者扣相应的分数。	2	2	
		教师队伍专业水平	持续发展	已完成	直接赋分，符合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或者扣相应的分数。	2	2	
		学位供需矛盾	持续缓解	已完成	直接赋分，符合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或者扣相应的分数。	2	2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评扣分标准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满意度指标	师生对新建改扩建学校满意度	90	90	满意度大于等于90%的得1分，满意度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的得0.8分，满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0.5分，满意度小于60%不得分。	1	1	
		师生对基础教育质量满意度	90	92	满意度大于等于90%的得1分，满意度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的得0.8分，满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0.5分，满意度小于60%不得分。	1	1	
		社会对教师队伍满意度	90	90	满意度大于等于90%的得1分，满意度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的得0.8分，满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0.5分，满意度小于60%不得分。	1	1	
	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总分		99.6						

附件 3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1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进 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2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20分)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总分					100		

备注：一个一级项目支出一张